

西南国防說

西南國防論 目次

郭序

自序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國家的成立

第二節 對外思想的變遷

第三節 國家自衛的趨勢

第二章 國防

第一節 通說

第二節 列強國防軍備的現勢

第三節 中國國防上的西南

第三章 英人侵略西南的前因後果

第一節 通說

西南國防論 目次

第二節 英人對於滇邊的侵略

第三節 英人對於西藏的侵略

第四節 西南民衆所負國防的使命

第四章 籌備西南國防的要素

第一節 通說

第二節 各省單獨的籌備

第三節 西南軍備的統一

第五章 四川與西南國防的關係

第一節 通說

第二節 川局統一與國防的進展

第三節 川省軍事改革與國防的軍備

第四節 四川與康藏

第六章 結論

附錄

種學說，是基於社會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國家的成立

國家成立，有成立的起源，與成立的要素，成立的起源，解說的人很多，解說的方法亦有種種，若將主旨綜合起來，大概不外下面的七種。

一、神意說 以國家成立的起源，是由神意與神的創造而來，離開學術的考察，專以宗教的信仰，作神話的傳說，但是多屬於上古史傳，邈不可稽，故價值甚少。

二、家族說 以國家成立的起源，是出發於家族，認國家就是由家族擴大而成，把一國的國君，比於一家的家長，國民之對國君，就如子弟之對家長，此說雖相當有根據，但家族是由婚姻及血族關係而結合，國家則非基於血族關係，是由統治組織而成，國家與家族，根本仍是不同。

三、財產說 以國家成立的起源，是出發於經濟上的資產，例如中古封建時代，恃土地之領有，以爲國家的成立，又如近世資本主義時代，視資本力之有無，以占

國家的成立與否，經濟力雖是國家成立上一個重要的原動力，然不過含一面的真理，若竟認為是國家成立的起源，仍不免偏於一面的觀察。

四、有機體說 以國家為與人類同一精神作用的有機體，并以國家的組織，愈近於人類，則其國家愈呈活氣，此種解說，不過以國家的活動，須努力創造，使與人的意志活動相同，作一簡純的比喻，實則意味甚不確定。

五、契約說 以國家的起源，歸於人民的契約，因人類在原始狀態，原保有完全的自由，彼此互因合意的事項，遂以契約相結合，形成一個國家，此種解說，以國民服從國家的權力，是根據國民自身的意志，為近世民主主義的根本，實與政治組織上以莫大的影響。

六、實力說 以國家的起源，歸於强者之實力，近時社會學派，以種族鬭爭，為國家現象的本質，勝利者的種族，確立於被征服的種族之上，支配一切，國家竟成強力支配的事實，此說固為國家成立一部分的重要原因，然其所以存在的哲理，甚

附錄

根本的。

七 心理說 以國家的起源，歸於人類的心理，即歐洲先賢所謂國家心理是，此

種學說，是基於社會的天性，與民族的精神，而爲自然的產物，雖爲國家成立上一部分的重要原因，然究未窮明心理存在的哲理，故亦不得爲根本的。

國家成立的起源，議論紛紜，各有各的理由，吾人誠不必兢兢業業，詳加考究，或與以片面的論斷，須知國家構成的基礎觀念，其共通具備的三大要素，無論其爲大領土的國家，小領土的國家，新興的國家，舊盛的國家，強國家，弱國家，統治嚴肅的國家，統治廢弛的國家，君主國家，共和國家，都是不能離開這要素之一，可以成立的。

第一曰國民 國家是由多數人類結合而成，此多數人類的結合，依共同的目的，共同的力量，而達成人類強大的組織，卽成爲一個國家，而構成此國家的人類全體，就謂之國民，若是國民不存在，國家亦不能存在，但國雖爲多數人類的一致體，各個人仍有獨立的存在與目的，如其種族言語風俗道德等相同，尤易發生特別存在的意識，因之一致體的團結，亦愈強固，且得永遠保持或增進其團結的態勢，如一民族，不能形成一國家時，則必有強有力的一種民族，爲國民的中堅，以同化他民族，成爲強固的團結，始能形成一個國家。

第二曰領土（含領空及領海） 國民爲國家人的基礎，領土爲國家物的基礎，人類的團體，不有一定的領土爲基礎，則無國家團體的性質，無國民固無國家，無領土亦無國家，凡人類營生，必在土地之上，故人類的團體，不能與土地全無關係，證之世界任何國家，無不各佔領一定的地域，國民皆住於其地域內，僑居此地域的外國人，須服從其國的支配，又於其地域內，不許外國人有支配權，換言之，國家不單是國民的結合，是以土地爲基礎的國民的結合，國家成立的基礎區域，即是謂之領土，其領土之上，專以行使自己的權力，及排斥他國權力的侵犯爲觀念。

第三曰統治組織 所謂統治者，即支配的意義，所謂統治組織者，即支配者與服從者間的關係，所謂統治權者，即國家意思的力，亦即國家有支配國民全體的權力，何爲權力，即使全國人民能服從此優勢意思的能力，亦即匡正并集中全國人的意思，以貫徹其治理國家目的的能力，本此權力，於一定領土內的多數人類，以有秩序的組織，達成其共同生活的目的，此國家意思的力，比國內各個人意思的力，與團體意思的力，都較強大，故謂之爲統治權，又此權力，爲保持其秩序與共同生活的原動力，無此原動力，則多數的人，即不能得共同的生活，與秩序的生活，是以

稱此權力爲共同生活體的要素。

國家有了國民，必要有領土，以爲國民結合的基礎，庶幾國家的成立，始有依據，有了國民及領土，又必要有統治組織，使國民在領土上得有秩序的生活，庶幾國家的成立，始能永久，維繫國民，領土，統治組織，是爲國家成立的三大要素，是有連環性的，是缺一不可的。

第二節 對外思想的變遷

現代世界的理想家，高唱人類的同朋愛與世界的和平，實則各因擁護自己的利益，仍是結合的人種間各相尅的，卽人種生存競爭，普遍全世界，已成了顯然的事實。

人種因其有一種肉體的，精神的，遺傳特質，形成一定種屬的人類，與一定地域的形態，發生民族的觀念，人類既獲得有集合的本能，共同的傾向，則共同的效力，就是民族生存競爭的發軔，人種不同，其潛勢力亦有不同，此潛勢力不僅是生理的，體質的，文化的，相異的對象，並生政治的，社會的，國家的，團體的原理。自古以來，人類團體，相互的對外思想的變遷，大略如下。

一、敵視時代 上古人智昧時代，人類專事鬭爭，以他人的存在，就是危害自己的存在，故認各人自己以外的人，皆爲敵人，或驅之，或毆之，或掠其食物，或奪其生命，儼如山中野獸，互相搏噬，不將自己以外的擊斃不止，於是感覺到生存競爭的必要，遂漸次擴張共同生存的範圍，爲部落，爲酋族，更進而爲國家，國家的經路，既由武力而來，故此等團體間的狀態，不是和平的，是鬭爭的，也就很顯明。

二、賤外時代 從社會文化漸次開發，與自國有平和關係的外國人，雖不至認爲敵人，而與以虐待，但是仍難免視爲卑賤，抱嫌忌輕侮的觀念，不以同等人類視之，而以劣等人類視之，故昔有視四圍的外人，爲夷狄蠻戎的經過。

三、排外時代 從各國民的交通往來，漸次增加，賤外主義，亦漸次減少，咸知對於外國人，必不可以劣等動物蔑視的，同時國民利己主義的思想，亦愈增旺盛，拒絕付與外國人的特別利益，以特定保護，排斥外國人，使之比於本國人立於不利益的地位。

四、相互時代 從人類社會文化的愈開發，通商貿易的進步，咸知排外主義，妨

害各國民交通的自由，實有不必排人利己的必要，各國的立法者，亦於不害國家公益的範圍內，增進外國人的地位，務使外國人的地位，與內國人的地位相近似，然國家間的關係，比個人間的關係，利益的左右更甚，如自國優待他國的國民，他國亦必優待自國的國民，故他國優待自國國民的程度，即爲自國優待他國國民程度的原則。

五、平等時代 覺悟到扶助他人，即是成全自己生存的法理，人類得和平安全的棲息，則生利害共通的觀念，故近世文明國，多附以某種限制，採取對於內外人一律平等的主義，但內外人平等的觀念，世界大戰以來，已發生有動搖的現象，然終於平等主義的根本觀念，仍不變化。

第三節 國家自衛的趨勢

世界愈文明，國防的問題，愈趨重大，蓋人類的生存競爭，在國家間的紛爭，當然不能免。即永久和平的保持不可能，故國家欲完成成立的意義，必視自力防衛的程度如何，如自力防衛的程度，足與他國相埒，自國所佔的國際地位，也就與他國平等，國家獨立的尊嚴，也就無敢侵犯，所有和平會議，國際聯盟，不戰條約等，

也就確實可以達到和平的程度，增進人類的幸福。

故國防的意義，須於平素完成適當的準備，以達到自力防衛的目的，從廣義言之，是舉國家的內外，一齊防衛，所有陸海空軍，統而為國家的國力，用以擁護國體，確保其領土與國民，使他國不敢覬覦於我，他國民的一手一足，亦不得侵襲於我國土內，從狹義言之，軍備就是國防，自國軍備的整備，常以列強軍備的擴張制限或縮小為對象，自國的陸海空軍，與列強的陸海空軍，常保持平衡的態勢，以不感受他國的脅威為要素。

第二章 國防

第一節 通說

吾國舊時的版圖，在唐代則西包中亞細亞，在元朝則囊括亞洲，兼及東歐，世界懾服，何等的強盛光榮，即降至清朝，其極盛時代，東北則循斯塔諾尾嶺以達霍次克海，奄有黑龍江流域及庫頁島，東南則朝鮮琉球，均為屬國，台灣亦置為行省，西南則安南緬甸暹羅尼泊爾等皆是屬國，西北則以巴爾喀什湖為界，帕米爾塔什干

諸部落地，皆爲吾國勢力所及的地方，其版圖之大，國勢之雄，卽近代世界各國，亦所罕有，無如乾嘉而後，政府當局，昏庸無識，對於外藩，僅責以朝貢的虛榮，不施以實質的統治，對於邊地，鄙視爲不毛的歐脫，不知移民屯墾，於是外力東漸，運用其巧取強奪的手段，朝割一地，暮取一城，藩籬盡撤，屏障無存，時至今日，外人的勢力，竟深入於滿蒙西藏，蠶食鯨吞，內地亦將危殆，吾國國民，再不注意國防問題，作亡羊補牢之計，其禍真不知伊於胡底。

第二節 列強國防軍備的現勢

欲研究吾國國防的問題，須先明列國國防軍備的現勢，不僅要明列強國防的軍備，更須明現代國防的要義，現代國防的要義，非徒擁有精銳的國軍，更須盡國民的全智全能，舉所有一切的資源，卽人的，物的，有形的，無形的，一切潛在的國力，悉以充於國防的使用，如僅以陸海空軍的兵力，當國防的重任，一切資源的統制運用不適宜，則國防力的發揮，仍不能完全，此種現象，證以世界大戰，所得的經驗，便知一點不錯。

單就陸海空軍的兵力而論，亦不是一部分的武裝國民的責任，是全國國民的責任

利 大 意	國 法	國 美
萬十三	千五萬六十五	千八萬一十三
步兵三十 騎兵三旅	步兵二十 騎兵十 有師騎 五師騎 五師騎 兵控制 兵及制 砲師及 兵部 預備部 隊總	步兵二十 騎兵七師 七師
門四十四百一	門百二	門九零百三
七十四輛	三千四百 輛	一千輛
大戰後、關於化學兵器、在 銳意研究設施中、	一、瓦斯防護材料監查部（ 任防毒面具之檢查整備教 育） 二、化學戰研究部 （任防護法及攻擊用法之 研究）	化學戰部 野戰部 多工場 技術課 醫務課 製造課 需品課 化學戰學校 （瓦斯第一團（五中隊） 本部 評議委員會 技術委員會
徵兵限制在 營年 年 半	徵兵限制在 營年 年 限一	志願兵制 在營年 最年限 三

主力艦	航空母艦	補助航空母艦	八吋砲巡洋艦			八吋砲以外巡洋艦		
			計	建造中	艦齡廿年以內	計	建造中	艦齡二〇年以內
二〇	六	二	二	〇	一五	三	〇	四
五五、三五〇	一一、九〇〇	〇	二一、九〇〇	〇	一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一八九、五四五
一八	四	〇	〇	〇	七	一五	〇	一〇
五五、八五〇	八、五〇〇	〇	〇	〇	七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〇	七〇、五〇〇
九	一	〇	一	〇	一	一	二	九
一九四、五四一	一二、六五二	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三九、八〇〇	一〇、〇〇〇	〇	六四、五四八
四	一	〇	〇	〇	二	二	四	一〇
八八、九七〇	五、三五	〇	〇	〇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五、〇八二
一〇	二	一	一	〇	八	〇	〇	二
一九、四〇〇	五、八〇〇	七、四七〇	一五、〇七〇	七、六〇〇	六八、四〇〇	〇	〇	九八、四二五
美國內一在計畫中								

其他之巡
洋艦

含廿年以上
之海防艦

〇
〇
三
一、一、〇〇
四
四、五、二
二
一、七、六、六
二
八、二、四、六〇

艦齡一六年
以內

一、五、一、五、二、五
二、二、〇、二、二、七、二、四
七
九、二、五、九
六
六、四、三、七
一、三、一、八〇、九、七、五

建造中

一、八、二、三、八、四〇
〇
〇
六
一、四、七、〇
一、七
三、〇、七、八
六
一、〇、一、〇〇

計畫

九
一、一、九、二〇
〇
〇
〇
〇
四
五、七、八
六
一、〇、一、〇〇

艦齡一六年
以上

三
一、一、六、五
二
一、一、六、六
五
二、二、四、九、六
八
四、四、八、六
四
三、一、二〇

計

一、八、三、一、九、六、七〇
二、二、六、二、六、八、七、三〇
八、二、一〇、八、七、五
九、五
一、〇、五、二、九、九
二、九
一、三、一、三、一、四、九、五

艦齡一三年
以內

五、八
四、九、八、七、〇
一〇、九
八、二、〇、六、七
四、六
四、一、一、九、七
四、二
一、三、一、六、五、三
六、四
六、六、六、二、七

建造中

二、三
一、八、八、四〇
〇
〇
三、二
三、五、七、九
一、三
一、一、四、六、八
七
一、一、八、七〇

計畫

六
一、〇、六、五〇
〇
〇
〇
〇
五
四、三、〇、五
〇
〇

艦齡一三年
以上

〇
〇
一、四
五、二、四、六
一、二
七、五、七
二
〇、七、一〇
〇
〇

計

五、八
七、九、三、六、二
二、三
八、七、三、三
八、九
八、四、四、五、三
六、二
四、〇、一、三、六
七、一
七、八、四、九、七

各國空軍現勢一覽表

名國

整備之概況編

組員兵機系

統附

記